

审计报告

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会审字[2015]2902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1	审计报告	1-2
2	资产负债表	3
3	利润表	4
4	现金流量表	5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8
6	财务报表附注	9-76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HuaPu Tian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会审字[2015]2902号

审计报告

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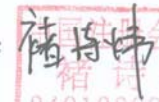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341200780005

中国注册会计师：
340100030131

二〇一五年六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项 目	附注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175,294,942.53	159,047,539.52	131,171,313.72	短期借款	五、13	150,000,000.00	206,000,000.00	301,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2	1,217,286.00		1,609,000.00	应付票据	五、14	321,579,700.00	309,929,810.00	222,456,900.00
应收账款	五、3	215,107,702.39	240,013,143.81	224,140,779.54	应付账款	五、15	109,696,208.86	98,693,598.67	77,583,250.00
预付款项	五、4	229,139,917.91	222,763,386.36	214,180,406.94	预收款项	五、16	3,839,964.57	4,715,318.78	3,230,309.90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4,431,341.01	5,784,264.33	1,592,433.4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18	13,293,566.98	13,701,490.47	1,225,981.92
其他应收款	五、5	3,392,639.07	10,138,896.51	11,585,189.25	应付利息	五、19	1,158,479.67	1,009,666.66	1,160,533.34
存货	五、6	89,270,934.01	78,825,520.01	87,234,637.96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五、20	56,708,616.01	33,365,101.83	48,329,483.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3,722,449.61	4,399,696.26	2,372,995.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1	18,380,000.00	13,38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17,145,871.52	715,188,182.47	672,294,323.31	其他流动负债	五、22	3,109,703.76	3,930,986.45	3,584,553.61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682,197,580.86	690,510,237.19	660,463,445.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五、8	151,712,349.75	157,530,207.72	176,409,213.53	长期应付款	五、23	10,083,333.33	15,083,333.33	
在建工程	五、9	2,827,584.42	2,810,490.40	16,488.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工程物资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清理					预计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1,950,000.00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五、10	19,103,056.87	20,005,270.70	23,614,125.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83,333.33	15,083,333.33	1,950,000.00
商誉					负债合计		692,280,914.19	705,593,570.52	662,413,445.98
长期待摊费用					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1,293,726.66			股本	五、24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6,640,000.00	6,640,000.00	6,6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576,717.70	186,985,968.82	206,679,827.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5	45,726,863.97	45,726,863.97	45,726,863.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26	-39,285,188.94	-49,146,283.20	-29,166,159.13
					股东权益合计		206,441,675.03	196,580,580.77	216,560,704.84
资产总计		898,722,589.22	902,174,151.29	878,974,150.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98,722,589.22	902,174,151.29	878,974,150.82


法定代表人：杨桂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竹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竹华


 杨桂生


 吴竹华


 吴竹华

利润表

编制单位：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7	187,077,782.93	711,843,596.08	634,010,626.28
减：营业成本	五、27	152,950,494.50	613,727,209.21	531,550,762.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8	829,047.45	3,514,650.57	2,503,171.06
销售费用	五、29	7,809,415.14	38,412,553.67	36,852,348.51
管理费用	五、30	11,351,963.37	57,029,732.08	57,898,231.79
财务费用	五、31	4,410,793.87	20,098,030.30	20,395,989.99
资产减值损失	五、32	159,152.99	3,687,981.21	59,377,776.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66,915.61	-24,626,560.96	-74,567,653.67
加：营业外收入	五、33	185,377.42	4,886,584.94	7,662,746.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9,116.2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4	3,502.18	240,148.05	86,368.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02.18	85,703.32	7,463.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48,790.85	-19,980,124.07	-66,991,275.63
减：所得税费用	五、35	-112,303.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61,094.26	-19,980,124.07	-66,991,275.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61,094.26	-19,980,124.07	-66,991,275.63

法定代表人：杨桂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竹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竹华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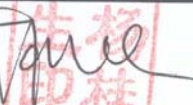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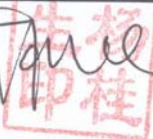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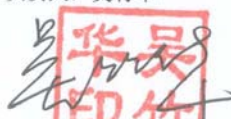

项 目	附注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450,448.68	831,927,333.57	737,903,255.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585,677.42	9,077,199.93	9,492,98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36,126.10	841,004,533.50	747,396,239.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932,892.13	576,625,472.73	618,747,139.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48,806.92	49,187,069.93	51,164,121.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70,161.95	20,485,229.98	29,188,295.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23,695,269.46	97,278,622.99	123,596,27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047,130.46	743,576,395.63	822,695,82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88,995.64	97,428,137.87	-75,299,590.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	81,437.85	42,735.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601,498.64	8,418,248.83	717,594.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798.64	8,499,686.68	760,329.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5,095.28	7,616,082.91	3,731,702.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5,095.28	7,616,082.91	3,731,702.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296.64	883,603.77	-2,971,372.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35,000,000.00	350,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29,996,851.00	30,000,000.00	46,8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96,851.00	265,000,000.00	397,1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0	330,300,000.00	359,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29,400.01	20,986,479.97	19,835,636.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27,273,960.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329,400.01	378,560,440.64	379,235,636.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32,549.01	-113,560,440.64	17,884,363.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921.07	-139,553.54	-473,682.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8,071.06	-15,388,252.54	-60,860,28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5,692.72	23,343,945.26	84,204,227.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7	11,913,763.78	7,955,692.72	23,343,945.26

法定代表人：杨桂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竹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5,726,863.97		-49,146,283.20					196,580,580.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45,726,863.97		-49,146,283.20					196,580,580.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61,094.26					9,861,094.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861,094.26					9,861,094.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5,726,863.97		-39,285,188.94					206,441,675.03

法定代表人：杨桂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竹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竹华


杨桂生


吴竹华


吴竹华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发生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5,726,863.97				-29,166,159.13	216,560,704.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45,726,863.97				-29,166,159.13	216,560,704.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5,726,863.97				-49,146,283.20	196,580,580.77

法定代表人：杨桂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竹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竹华


杨桂生


吴竹华


吴竹华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3年度

编制单位：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发生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5,726,863.97					37,825,116.50	283,551,98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				45,726,863.97					37,825,116.50	283,551,980.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991,275.63	-66,991,275.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991,275.63	-66,991,275.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0,000,000.00				45,726,863.97					-29,166,159.13	216,560,704.84

法定代表人：杨桂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竹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竹华









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事杰”或“本公司”、“公司”)是由合肥杰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事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9月25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注册号340107000000297, 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公司经营地址: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莲花路2388号。法定代表人: 杨桂生。

本公司经营范围: 工程塑料和其他新材料及其制品、化工机械、自动化控制设备研制、开发、生产、销售以及技术服务; 塑料制品加工; 金属材料的销售; 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及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7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历史沿革

杰事杰有限是2006年6月经安徽省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批准, 由嘉兴杰事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杰事杰”)、上海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杰事杰”)、重庆杰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杰事杰”)共同出资设立, 于2006年6月20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340100100727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成立时注册资本20,000万元, 其中嘉兴杰事杰股权比例为70%, 上海杰事杰股权比例为19%, 重庆杰事杰股权比例为11%。首期出资时, 嘉兴杰事杰以货币出资3,200万元、以无形资产出资1,000万元, 共4,200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为21%; 上海杰事杰以无形资产出资3,800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为19%; 重庆杰事杰以无形资产出资2,200万元, 占

注册资本总额比例为11%。上述出资业经合肥民生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合民生验字[2006]第129号验资报告。

2007年7月，上海杰事杰与宁波杰事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杰事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海杰事杰将其持有的杰事杰有限400万元出资额以4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杰事杰；嘉兴杰事杰与上海杰事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嘉兴杰事杰将其持有的杰事杰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上海杰事杰；重庆杰事杰与上海杰事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重庆杰事杰将其持有的杰事杰有限2,200万出资额以2,20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上海杰事杰。转让完成后，嘉兴杰事杰其余9,800万元出资权由上海杰事杰履行。本次股权转让后，上海杰事杰持有本公司的98%的股权，宁波杰事杰持有本公司2%的股权。

2007年9月，上海杰事杰与合肥海恒投资控股集团（以下简称“海恒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海杰事杰将其持有的8%股权的出资权，以1,600万元转让给海恒集团，由海恒集团以货币资金向本公司出资16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合肥华洲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华洲验字[2007]第0355号验资报告。

2008年3月，上海杰事杰与宁波杰事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宁波杰事杰将其持有的杰事杰有限2%股权以400万元转让给上海杰事杰。同时，上海杰事杰与杨桂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上海杰事杰将其持有的杰事杰有限11%股权的出资权，以2,200万元转让给杨桂生，由杨桂生向本公司出资2,200万元，其中，第一期以货币资金出资1,500万元，业经安徽华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华洲验字[2008]第0151号验资报告；第二期以货币资金出资700万元，业经安徽华洲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华洲验字[2008]第0299号验资报告。

2008年10月27日，上海杰事杰以货币资金出资6,000万元，本次出资业经安徽华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华洲验字[2008]第0299号验资报告。截止2008年10月27日，本公司累计实收资本为20,000万元，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0%。累计出资完成后，上海杰事杰出资16,2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81%，杨桂生出资2,2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11%，海恒集团出资1,600万元，占出资比例的8%。

2009年11月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上海杰事杰将其持有

的杰事杰有限30%股权分别转让给5名自然人，其中陈荣20%、张炜4%、王海波4%、赵伯国1%、巨鹏1%，转让价格分别为6,000万元、1,200万元、1,200万元、300万元、300万元。

2010年1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杨桂生将其持有的杰事杰有限11%股权分别转让给5名自然人，其中余洪俐2.5%、严向国1.4%、黄代放1%、陈大庆1.5%、杨续胡4.6%，转让价格分别为1,250万元、700万元、500万元、750万元、2,300万元。陈荣将其持有的杰事杰有限1%股权转让给何敏华，转让价格500万元。

2010年3月，王海波通过电子竞价方式获得海恒集团持有的杰事杰有限8%股权的受让权，交易价格8,982.09万元，双方于2010年3月22日签订《产权转让协议》。2010年3月3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王海波将其持有的杰事杰有限股权中的8%股权进行转让，分别转让给深圳市南海成长创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75%股权、深圳市鹏瑞投资有限公司1.25%股权、李龙萍3%股权、章怡生1%股权、杨续胡1%股权。

2010年9月1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杰事杰有限申请变更登记为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股份总数为20,000万股。由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公司截止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45,726,863.97元按照1.23:1比例折合股本200,000,000.00元，其余45,726,863.97元计入资本公积。全体股东按照其在杰事杰有限的出资比例享有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本次出资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大信验字[2010]第1-0064号验资报告。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出资额	占比（%）	出资额	占比（%）
上海杰事杰	102,000,000.00	51.00	102,000,000.00	51.00
陈荣	38,000,000.00	19.00	38,000,000.00	19.00
杨续胡	11,200,000.00	5.60	11,200,000.00	5.60
王海波	8,000,000.00	4.00	8,000,000.00	4.00
张炜	8,000,000.00	4.00	8,000,000.00	4.00
李龙萍	6,000,000.00	3.00	6,000,000.00	3.00
余洪俐	5,000,000.00	2.50	5,000,000.00	2.50

深圳市南海成长创科投资合伙企业	3,500,000.00	1.75	3,500,000.00	1.75
陈大庆	3,000,000.00	1.50	3,000,000.00	1.50
严向国	2,800,000.00	1.40	2,800,000.00	1.40
深圳市鹏瑞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	1.25	2,500,000.00	1.25
黄代放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0
赵伯国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0
巨鹏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0
何敏华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0
章怡生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0	100.00

2010年9月25日，合肥杰事杰获准设立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34010700000029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2年4月6日，深圳市鹏瑞投资有限公司与合肥高特佳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合肥杰事杰1.25%股份以1,9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合肥高特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5月29日，王海波与上海朗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合肥杰事杰1%股份以1,5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朗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3日，王海波与北京睿富竹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合肥杰事杰1.45%股份以人民币2,26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北京睿富竹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2年12月31日，深圳市南海成长创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蚌埠皖北金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合肥杰事杰1.75%股份以2,7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蚌埠皖北金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3日，巨鹏与西藏硅谷天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合肥杰事杰1%股份以9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西藏硅谷天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4日，杨续胡与西藏硅谷天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合肥杰事杰1.5%股份以1,3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西藏硅谷天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截止2015年3月31日，上海杰事杰占本公司51%股权，陈荣占本公司19%股权，西藏硅谷天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本公司2.5%股权，蚌埠皖北金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本公司1.75%股权，北京睿富竹林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占本公司1.45%股权，合肥高特佳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占本公司1.25%股权，宁波朗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占本公司1%股权，其他自然人占22.05%股权。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无。

（2）本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无。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2015年3月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个日历年度。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

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

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者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

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8.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1%	1%
6-12 个月 (含 12 个月)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75%	75%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处在开发过程中的软件产品、外购的以备出售的软件产品等，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 产成品、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和软件产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0.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

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行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

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年折旧率（%）	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80	4
通用设备	5 年	19.20	4
专用设备	8 年	12.00	4

运输设备	5 年	19.20	4
其他设备	5 年	19.20	4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3.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	60 月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商标权	120 月	法定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600 月	法定使用年限
计算机软件	120 月	法定使用年限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

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5.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④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确认收入分为国内销售和出口销售。国内销售收入分为一般商品销售、为汽车整车及配套厂商提供供应链服务的销售；

一般商品销售，按合同或协议约定，货物已发出，并经销售部门与对方确认财务开具发票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为汽车整车及配套厂商提供供应链服务的销售确认，以被服务企业实际生产领用后，财务开具发票后，确认收入；

直接出口业务按合同或协议约定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交运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如为到岸价格订立合同，则出口业务按合同或协议约定出口报关并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19. 政府补助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1.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

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2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

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 8 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 2014 年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1,9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50,000.00

注：《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将原放在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的递延收益单独作为财务报表的项目列示。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列报，并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 2013 年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3 年度净利润均未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无会计估计的变更事项。

2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年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收入	17%、6%

营业税	租赁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经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杰事杰于 2008 年度被认定为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0834000288，有效期三年；2011 年度继续认定为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134000248，有效期三年；2014 年度继续认定为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434000797，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13,732.98	41,029.05
银行存款	11,900,030.80	7,914,663.67
其他货币资金	163,381,178.75	151,091,846.80
合 计	175,294,942.53	159,047,539.52

(1) 2015 年 3 月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 161,890,000.00 元系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1,491,178.75 元系为开具信用证存入的保证金；2014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 149,990,000.00 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1,101,846.80 元系为开具信用证存入的保证金；2013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中 96,950,000.00 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10,877,368.46 元系为开具信用证存入的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2015.3.31	2014.12.31
银行承兑票据	1,217,286.00	—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 计	1,217,286.00	—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55,071,408.75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 计	—	55,071,408.75

(3) 应收票据 2015 年 3 月末余额较 2014 年末余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款较多采用票据结算方式；2014 年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本期采用票据结算方式的销售收款减少。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5.3.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272,655.13	100.00	7,164,952.74	3.22	215,107,702.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222,272,655.13	100.00	7,164,952.74	3.22	215,107,702.39

(续上表)

类别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531,028.28	100.00	6,517,884.47	2.64	240,013,143.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46,531,028.28	100.00	6,517,884.47	2.64	240,013,143.81

①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3.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190,754,408.34	1,907,544.08	1.00
6至12个月	12,369,633.70	618,481.69	5.00
1至2年	16,451,265.26	3,290,253.05	20.00
2至3年	2,697,347.83	1,348,673.92	50.00
3年以上	—	—	—
合计	222,272,655.13	7,164,952.74	3.22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226,160,659.69	2,261,606.60	1.00
6至12个月	4,180,001.35	209,000.07	5.00
1至2年	13,493,019.41	2,698,603.88	20.00
2至3年	2,697,347.83	1,348,673.92	50.00
3年以上	—	—	—
合计	246,531,028.28	6,517,884.47	2.64

③ 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三、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年1-3月计提坏账准备647,068.27元,2014年计提坏账准备3,214,010.90元,2013年计提坏账准备13,103,120.37元。

(3)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558,003.82	11,721,348.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2014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福建海宏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75,463.57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否
宁波美灵塑模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197,239.24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否
安徽绿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34,958.97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否
合计		507,661.78		

2013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波美灵塑模制造有限公司	货款	5,629,702.56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否
安徽绿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5,269,799.92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否
福建海宏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809,376.39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1,708,878.8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5年3月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公牛电器有限公司	9,139,049.83	4.11	91,390.50

上海梁湖实业有限公司	7,913,961.45	3.56	96,258.45
上海精诚工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841,383.15	3.53	78,413.83
上海奥盛材料研究所有限公司	7,453,846.15	3.35	74,538.46
奔腾环境电器(上海)有限公司	6,178,051.32	2.78	107,232.31
合计	38,526,291.90	17.33	447,833.55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3.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5,416,764.24	98.38	220,328,658.47	98.91
1至2年	3,095,219.22	1.35	2,027,980.05	0.91
2至3年	234,591.61	0.10	14,855.00	0.01
3年以上	393,342.84	0.17	391,892.84	0.17
合计	229,139,917.91	100.00	222,763,386.36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2015年3月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上海昶勤实业有限公司	160,195,648.30	69.91
余姚市福盛贸易有限公司	31,982,106.31	13.96
上海砾冷工贸有限公司	19,702,421.11	8.60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4,040,621.58	1.76
巨石集团成都有限公司	2,709,355.45	1.18
合计	218,630,152.75	95.41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3.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98,919.29	64.96	146,280.22	6.36	2,152,639.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0,000.00	35.04	—	—	1,240,000.00
合 计	3,538,919.29	100.00	146,280.22	4.13	3,392,639.07

(续上表)

类 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00,230.98	88.01	201,334.47	2.21	8,898,896.5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40,000.00	11.99	—	—	1,240,000.00
合 计	10,340,230.98	100.00	201,334.47	1.95	10,138,896.51

①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5.3.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776,658.38	17,766.58	1.00
6 至 12 个月	157,255.03	7,862.75	5.00
1 至 2 年	242,845.92	48,569.18	20.00
2 至 3 年	78,153.04	39,076.52	50.00
3 年以上	44,006.92	33,005.19	75.00
合 计	2,298,919.29	146,280.22	6.36

账 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8,096,512.12	80,965.12	1.00
6至12个月	643,343.33	32,167.17	5.00
1至2年	307,368.61	61,473.72	20.00
2至3年	52,106.92	26,053.46	50.00
3年以上	900.00	675.00	75.00
合计	9,100,230.98	201,334.47	2.21

③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5.3.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管委会	1,240,000.00	—	—	应收政府部门土地退还款项，确定可以收回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管委会	1,240,000.00	—	—	应收政府部门土地退还款项，确定可以收回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三、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年1-3月冲回坏账准备55,054.25元，2014年计提坏账准备72,709.82元，2013年计提坏账准备42,493.85元。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3.31	2014.12.31
往来款及备用金	2,065,032.85	8,774,211.54
土地退款	1,240,000.00	1,240,000.00
其他	233,886.44	326,019.44
合计	3,538,919.29	10,340,230.9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2015年3月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安徽省江南产业集中区管委会	土地退款	1,240,000.00	1-2 年	35.04	—
杨赛琳	借款	728,449.00	6 个月以内	20.58	7,284.4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预付费用	112,174.59	6-12 个月	3.17	5,608.73
汤彭节	备用金	109,700.00	6 个月以内	3.10	1,097.00
茅同烽	借款	101,500.00	6 个月以内	2.87	1,015.00
合 计		2,291,823.59		64.76	15,005.22

(6) 其他应收款2015年3月末余额较2014年末余额下降65.78%，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了部分往来款。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563,915.79	—	37,563,915.79	29,732,644.84	—	29,732,644.84
库存商品	51,439,776.34	569,957.69	50,869,818.65	49,332,758.86	1,002,818.72	48,329,940.14
周转材料	837,199.57	—	837,199.57	762,935.03	—	762,935.03
合 计	89,840,891.70	569,957.69	89,270,934.01	79,828,338.73	1,002,818.72	78,825,520.0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3.31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	—	—	—	—	—
库存商品	1,002,818.72	—	—	432,861.03	—	569,957.69
周转材料	—	—	—	—	—	—
合 计	1,002,818.72	—	—	432,861.03	—	569,957.69

(续上表)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4.12.31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	—	—	—	—	—
库存商品	1,985,145.93	401,260.49	—	—	1,383,587.70	1,002,818.72
周转材料	—	—	—	—	—	—
合计	1,985,145.93	401,260.49	—	—	1,383,587.70	1,002,818.72

(续上表)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3.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	—	—	—	—	—
库存商品	645,208.19	46,232,162.08	—	—	44,892,224.34	1,985,145.93
周转材料	—	—	—	—	—	—
合计	645,208.19	46,232,162.08	—	—	44,892,224.34	1,985,145.93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预交企业所得税	3,722,449.61	4,399,696.26

其他流动资产2014年末余额较2013年末余额增长85.41%，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交了企业所得税。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1,984,636.73	4,295,098.10	3,354,071.17	134,709,021.37	206,431.12	264,549,258.49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1,423.08	—	11,423.08
(1) 购置	—	—	—	11,423.08	—	11,423.08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8,886.00	83,505.98	—	—	92,391.98
(1) 处置或报废	—	8,886.00	83,505.98	—	—	92,391.98

4. 期末余额	121,984,636.73	4,286,212.10	3,270,565.19	134,720,444.45	206,431.12	264,468,289.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734,344.02	3,094,600.79	2,621,388.58	66,434,931.79	133,785.59	107,019,050.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0,283.93	118,750.57	78,888.55	4,033,217.25	4,338.57	5,825,478.87
(1) 计提	1,590,283.93	118,750.57	78,888.55	4,033,217.25	4,338.57	5,825,478.87
3. 本期减少金额	—	8,424.06	80,165.74	—	—	88,589.80
(1) 处置或报废	—	8,424.06	80,165.74	—	—	88,589.80
4. 期末余额	36,324,627.95	3,204,927.30	2,620,111.39	70,468,149.04	138,124.16	112,755,939.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660,008.78	1,081,284.80	650,453.80	64,252,295.41	68,306.96	151,712,349.75
2. 期初账面价值	87,250,292.71	1,200,497.31	732,682.59	68,274,089.58	72,645.53	157,530,207.72

(2) 固定资产售后融资租赁的情况

类别	2015.3.31			2014.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设备	55,007,148.93	31,270,973.53	23,736,175.40	55,007,148.93	29,630,451.40	25,376,697.53

固定资产售后融资租赁情况详见本附注第十一项。

(3) 2015年1-3月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额为5,825,478.87元,2014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额为23,194,886.04元,2013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额为21,011,055.80元。

(4) 因固定资产市价下跌、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原因,导致部分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本期末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设备	2,827,584.42	—	2,827,584.42	2,810,490.40	—	2,810,490.40

(2) 在建工程 2014 年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新设备采购增加。

(3) 在建工程期末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14,820.00	10,400,000.00	13,600,000.00	122,957.26	31,937,777.2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购置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7,814,820.00	10,400,000.00	13,600,000.00	122,957.26	31,937,777.2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89,445.27	6,413,333.33	4,193,333.31	36,394.65	11,932,506.56
2.本期增加金额	39,074.10	520,000.00	339,999.99	3,139.74	902,213.83
(1) 计提	39,074.10	520,000.00	339,999.99	3,139.74	902,213.8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1,328,519.37	6,933,333.33	4,533,333.30	39,534.39	12,834,720.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86,300.63	3,466,666.67	9,066,666.70	83,422.87	19,103,056.87
2.期初账面价值	6,525,374.73	3,986,666.67	9,406,666.69	86,562.61	20,005,270.70

(2) 2015年3月计提的无形资产摊销额为902,213.83元, 2014年计提的无形资产摊销额为3,608,855.28元, 2013年计提的无形资产摊销额为3,938,023.34元。

(3) 无形资产2015年3月末账面原值7,814,820.00元土地使用权已作为借款的抵押物。

(4) 无形资产期末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 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881,190.65	1,182,178.59	—	—
累计折旧	743,653.78	111,548.07	—	—
合计	8,624,844.43	1,293,726.66	—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2015年3月末较2014年末大幅增长, 主要原因是2014年度公司亏损, 不考虑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预付土地购置款	6,640,000.00	6,640,000.00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保证借款	127,000,000.00	183,000,000.00
抵押借款	23,000,000.00	23,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0	206,000,000.00

(2) 保证借款2015年3月末余额的担保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本公司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合肥马鞍山路支行	8,000,000.00
			22,000,000.00
本公司	杨桂生、范伟 合肥海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	30,000,000.00
本公司	杨桂生、范伟 合肥市兴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本公司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长江路支行	30,000,000.00
本公司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杨桂生、范伟、合肥海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	20,000,000.00
本公司	杨桂生、范伟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金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7,000,000.00
合计			127,000,000.00

(3) 抵押借款 2015 年 3 月末 23,000,000.00 元, 是本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汇通支行取得借款。

(4)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中无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5) 短期借款 2014 年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下降 31.63%, 主要原因是部分短期借款 2014 年已到期并归还。

14.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分类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20,100,000.00	301,9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479,700.00	8,029,810.00
合计	321,579,700.00	309,929,810.00

(2) 应付票据 2015 年 3 月末余额中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 应付票据 2014 年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增长 39.32%, 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应付材料款增加, 公司与供应商较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应付货款	99,557,240.79	91,265,578.43
应付运费	10,138,968.07	6,306,673.26
应付设备款	—	1,121,346.98
合计	109,696,208.86	98,693,598.67

(2) 应付账款 2015 年 3 月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16.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预收货款	3,839,964.57	4,715,318.78

(2) 预收款项 2015 年 3 月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预收款项 2014 年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增长 45.97%，主要原因是 2014 年末预收的货款增加。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一、短期薪酬	5,784,264.33	9,509,615.97	10,862,539.29	4,431,341.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86,267.63	686,267.63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5,784,264.33	10,195,883.60	11,548,806.92	4,431,341.0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84,264.33	8,195,424.33	9,606,919.65	4,372,769.01
二、职工福利费	—	463,815.22	463,815.22	—
三、社会保险费	—	496,952.42	496,952.4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36,644.01	236,644.01	—
工伤保险费	—	141,986.41	141,986.41	—
生育保险费	—	118,322.00	118,322.00	—
四、住房公积金	—	226,319.00	167,747.00	58,57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27,105.00	127,105.0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5,784,264.33	9,509,615.97	10,862,539.29	4,431,341.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3.31
1. 基本养老保险	—	544,281.22	544,281.22	—
2. 失业保险费	—	141,986.41	141,986.41	—
3.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686,267.63	686,267.63	—

(4) 应付职工薪酬 2014 年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增长 263.23%，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度收入、利润增长，公司根据考核情况计提的年终奖较上年增加。

18.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增值税	12,209,796.90	11,142,006.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430.03	801,505.69
教育费附加	77,450.02	572,504.06
个人所得税	356,695.98	80,117.60
房产税	255,573.45	511,147.02
土地使用税	250,475.01	500,950.00
水利基金	35,145.59	93,260.01
合计	13,293,566.98	13,701,490.47

应交税费 2014 年末余额较 2013 年末余额增长 1,017.59%，主要原因是期末应交增值税余额增长。

19. 应付利息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58,479.67	1,009,666.66

2015年3月末公司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0.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借款	55,189,430.00	32,189,430.00
保证金押金	867,421.45	467,121.45
其他	651,764.56	708,550.38
合 计	56,708,616.01	33,365,101.83

(2) 2015年3月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铜陵市眼科医院	12,199,280.00	借款尚未到归还日期
北京雅德静商贸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借款尚未到归还日期
合 计	24,199,280.00	

(3) 按其他应付款对象归集的2015年3月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铜陵市眼科医院	借款	12,199,280.00	21.51
北京雅德静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12,000,000.00	21.16
新疆四海盘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	17.63
深圳市快付通金融网络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	17.63
西藏硅谷天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	7,000,000.00	12.35
合计		51,199,280.00	90.28

(4) 其他应付款2015年3月末余额较2014年末余额增长69.96%，2014年末余额较2013年末余额下降30.96%，主要原因均是本期与部分企业的借款金额变化。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3,380,000.00	3,380,000.00
合计	18,380,000.00	13,380,000.00

(1)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4.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2015.3.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聚酰胺专用材料合成与制备关键技术开发项目	2,210,000.00	—	—	2,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聚烯烃专用树脂中高结晶度聚丙烯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应用示范项目	1,170,000.00	—	—	1,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380,000.00	—	—	3,38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贷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率 (%)	2015.3.31		2014.12.31	
				应计利息	余额	应计利息	余额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4/3/15 至 2017/3/20	30,000,000.00	12.00	1,913,333.33	15,000,000.00	2,210,000.00	1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项。

(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 年 3 月末较 2014 年末增长 37.37%，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均是本期划分到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或递延收益增加。

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预提运费	2,182,792.88	2,592,643.60
预提水电费	926,910.88	1,338,342.85
合 计	3,109,703.76	3,930,986.45

23.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15.3.31	2014.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083,333.33	15,083,333.33

(2) 长期应付款明细

贷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年利 率 (%)	2015.3.31		2014.12.31	
				应计利息	余额	应计利息	余额
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4/3/15 至 2017/3/20	30,000,000.00	12.00	693,333.33	10,083,333.33	1,038,333.33	15,083,333.33

长期应付款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一项。

(3) 长期应付款 2015 年 3 月末较 2014 年末余额下降 33.15%，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付融资租赁款减少。

24. 股本

(1) 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项目	2014.12.31	本次变动增减(+、-)					2015.3.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3.12.31	本次变动增减(+、-)					2014.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12.12.31	本次变动增减(+、-)					2013.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0

(2) 股本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25. 资本公积

(1) 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项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3.31
股本溢价	45,726,863.97	—	—	45,726,863.97

(续上表)

项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股本溢价	45,726,863.97	—	—	45,726,863.97

(续上表)

项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股本溢价	45,726,863.97	—	—	45,726,863.97

(2) 资本公积本年增加数是公司以前年度以净资产整体折股形成，详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9,146,283.20	-29,166,159.13	37,825,116.50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146,283.20	-29,166,159.13	37,825,116.50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61,094.26	-19,980,124.07	-66,991,275.63
盈余公积补亏	—	—	—
其他转入	—	—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净资产整体折股	—	—	—
其他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39,285,188.94	-49,146,283.20	-29,166,159.13

2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68,040,830.08	706,322,361.27	625,707,861.16
其他业务收入	19,036,952.85	5,521,234.81	8,302,765.12
合计	187,077,782.93	711,843,596.08	634,010,626.28
主营业务成本	135,196,078.80	610,646,729.69	525,133,240.80
其他业务成本	17,754,415.70	3,080,479.52	6,417,521.50
合计	152,950,494.50	613,727,209.21	531,550,762.30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汽车用改性塑料	107,734,263.21	384,291,325.12	321,886,272.54
电子电气用改性塑料	35,430,584.98	181,546,494.30	170,360,237.24
家电用改性塑料	20,594,068.68	92,156,527.24	92,158,436.76
其他	4,281,913.21	48,328,014.61	41,302,914.62
合计	168,040,830.08	706,322,361.27	625,707,861.16

(续上表)

产品名称	主营业务成本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汽车用改性塑料	85,235,625.94	326,048,343.51	266,765,749.75
电子电气用改性塑料	29,945,719.61	164,022,106.16	149,215,556.90
家电用改性塑料	16,653,965.80	81,467,454.28	78,116,528.71
其他	3,360,767.45	39,108,825.74	31,035,405.44
合计	135,196,078.80	610,646,729.69	525,133,240.80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国内销售	152,934,985.00	656,089,995.90	580,891,222.03
国外销售	15,105,845.08	50,232,365.37	44,816,639.13
合计	168,040,830.08	706,322,361.27	625,707,861.16

(续上表)

地区名称	主营业务成本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国内销售	123,108,404.70	566,296,411.42	485,285,420.85
国外销售	12,087,674.10	44,350,318.27	39,847,819.95
合计	135,196,078.80	610,646,729.69	525,133,240.80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2015年1-3月	占公司本年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昶勤实业有限公司	18,382,790.15	9.82
宁波公牛电器有限公司	12,865,427.21	6.88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861,080.56	6.34
福州东阳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778,504.76	3.09
郑州翼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182,686.82	2.77
合 计	54,070,489.50	28.90

(续上表)

客户名称	2014年度	占公司本年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宁波公牛电器有限公司	59,985,489.38	8.43
公牛集团有限公司	30,494,518.77	4.28
福州东阳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2,027,682.03	3.09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1,030,156.43	2.95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7,621,672.24	2.48
合 计	151,159,518.85	21.23

(续上表)

客户名称	2013 年度	占公司本年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福建海宏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26,752,136.75	4.22
公牛集团有限公司	25,371,592.39	4.00
宁波公牛电器有限公司	24,053,324.77	3.79
福州东阳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30,069.08	3.16
杭州鸿雁电器有限公司	15,431,848.72	2.44
合 计	111,638,971.71	17.61

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税	—	35,247.5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3,611.01	2,035,819.10	1,460,183.11
教育费附加	345,436.44	1,443,583.97	1,042,987.95
合 计	829,047.45	3,514,650.57	2,503,171.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长 40.41%，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业务量增加，收入增长，应交流转税额增加，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

29.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运杂费	4,614,441.52	18,938,531.89	17,486,380.70
薪酬支出	2,670,199.30	14,707,137.33	13,064,017.08
报关费	179,612.50	1,794,252.02	1,354,734.79
差旅费	153,278.00	1,314,473.60	2,317,449.56
其他费用	191,883.82	1,658,158.83	2,629,766.38
合 计	7,809,415.14	38,412,553.67	36,852,348.51

30.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	6,213,464.70	31,711,639.71	29,492,530.89
薪酬支出	1,606,840.96	7,556,115.17	8,004,819.94

税金	692,713.13	2,449,205.05	2,167,453.45
折旧费	669,625.75	2,737,322.74	2,843,408.52
无形资产摊销	899,074.12	3,596,296.37	3,925,629.74
电费	288,452.19	1,254,164.61	1,293,684.12
业务招待费	276,097.54	3,630,483.95	4,139,898.86
其他费用	705,694.98	4,094,504.48	6,030,806.27
合 计	11,351,963.37	57,029,732.08	57,898,231.79

31.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4,478,213.02	20,835,613.29	19,958,664.55
减：利息收入	601,498.64	1,658,248.83	717,594.58
汇兑损失	-84,921.07	139,553.54	473,682.16
银行手续费	619,000.56	781,112.30	681,237.86
合 计	4,410,793.87	20,098,030.30	20,395,989.99

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592,014.02	3,286,720.72	13,145,614.22
存货跌价损失	-432,861.03	401,260.49	46,232,162.08
合 计	159,152.99	3,687,981.21	59,377,776.30

资产减值损失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下降 93.79%，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金额较大。

33.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229,116.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34,049.6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195,066.57

政府补助	171,000.00	4,795,400.00	7,288,554.00
其他	14,377.42	91,184.94	145,076.24
合 计	185,377.42	4,886,584.94	7,662,746.45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合经区经贸局自主创新财政扶持资金	171,000.00	—	—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省配套资金补贴	—	375,000.00	—
省企业技术中心优秀评比补贴	—	200,000.00	—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发明专利奖励	—	47,000.00	—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发明专利资助	—	15,000.00	—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自主创新若干政策补贴	—	76,900.00	—
自主创新专项资金补贴	—	316,000.00	—
科技局省级专利发展资金	—	45,000.00	—
安徽省财政厅“115”产业创新团队津贴	—	100,000.00	100,000.00
省级专利发展资金补贴	—	300,000.00	—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专项资金补贴	—	100,000.00	—
兑现 2013 年下半年及年度工业发展政策兑现资金	—	400,000.00	—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	272,500.00	—
自主创新财政扶持资金	—	400,000.00	—
合肥市财政局企业岗位补贴	—	102,200.00	—
合肥市科技局自主创新补贴	—	126,000.00	—
合肥市科技局年产 5000 吨高性能长纤维增强聚酰胺补贴	—	120,000.00	—
合肥市科技局共混改性、加工应用补贴	—	45,000.00	—
财政局技能培训补贴	—	154,000.00	—

财政局 2014 年新型工业事后奖补项目奖励	—	100,800.00	—
合肥市委组织部百人计划和 228 产业创新团队资助经费	—	100,000.00	—
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补贴	—	1,250,000.00	—
合肥市财政补贴	—	150,000.00	—
2011 年金融服务业政策兑现奖励	—	—	1,132,000.00
2012 年增产增销奖励	—	—	640,000.00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安徽省家电工程研究中心合肥市奖励	—	—	200,000.00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国家技术中心合肥市奖励	—	—	1,000,000.00
合肥市科学技术局专利定额补助	—	—	25,800.00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专利数量一次性奖励	—	—	50,000.00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仪器分析测试费用补贴(原位聚合尼龙 6 合金的开发)	—	—	10,754.00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发明专利产业化奖励(一种无卤低烟阻燃 ABS 树脂及其制备方法)	—	—	300,000.00
合肥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两化融合示范企业奖金	—	—	200,000.00
合肥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经费	—	—	800,000.00
安徽省发明专利资助奖	—	—	60,000.00
政策兑现专利资助经费	—	—	142,000.00
合肥市科学技术局政策兑现第 27 条补贴	—	—	150,000.00
财政局高成长培育工程奖励	—	—	1,000,000.00
财政局 2012 年增产增销奖励	—	—	360,000.00
财政局技术创新服务体系及平台建设项目经费	—	—	300,000.00
财政局军民结合高技术产	—	—	500,000.00

业发展资金			
经开区财务管理中心工会 职工书屋补贴	—	—	30,000.00
合肥市残疾人劳动就业服 务中心拨款(残疾人万人就 业扶持工程补助/就业资金 补助)	—	—	2,000.00
就业专项资金/2013年第三 批企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	—	286,000.00
合 计	171,000.00	4,795,400.00	7,288,554.00

(3) 营业外收入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下降 36.23%，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减少。

3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502.18	85,703.32	7,463.36
其他	—	154,444.73	78,905.05
合计	3,502.18	240,148.05	86,368.41

35.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1,423.25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93,726.66	—	—
合 计	-112,303.41	—	—

3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保证金、押金	400,300.00	—	409,353.29
政府补助	171,000.00	6,225,400.00	8,938,554.00
往来款、备用金	—	2,055,664.99	—
其他	14,377.42	796,134.94	145,076.24
合 计	585,677.42	9,077,199.93	9,492,983.5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12,289,331.95	43,264,478.34	65,513,926.83
运杂费	4,614,441.52	18,938,531.89	17,486,380.70
研发费用	4,283,476.68	21,028,599.94	20,488,424.02
电费	288,452.19	1,254,164.61	1,293,684.12
业务招待费	276,097.54	3,630,483.95	4,139,898.86
差旅费	192,656.80	1,584,899.00	2,762,298.91
报关费	179,612.50	1,794,252.02	1,354,734.79
其他费用	1,571,200.28	5,783,213.24	10,556,923.51
合 计	23,695,269.46	97,278,622.99	123,596,271.7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收入	601,498.64	1,658,248.83	717,594.58
土地退款	—	6,760,000.00	—
合计	601,498.64	8,418,248.83	717,594.58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往来款	29,996,851.00	—	46,820,000.00
融资租赁款	—	30,000,000.00	—
合计	29,996,851.00	30,000,000.00	46,82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往来款	—	22,357,294.00	—
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支付的现金	—	4,916,666.67	—
合计	—	27,273,960.67	—

3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61,094.26	-19,980,124.07	-66,991,275.6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9,152.99	3,687,981.21	59,377,776.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25,478.87	23,194,886.04	21,011,055.80
无形资产摊销	902,213.83	3,608,855.28	3,938,023.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02.18	85,703.32	-221,652.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91,793.31	19,316,918.00	19,714,752.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3,726.66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12,552.97	8,007,857.46	-54,852,333.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81,494.14	-25,582,964.53	-156,419,626.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70,545.69	85,089,025.16	99,143,690.61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88,995.64	97,428,137.87	-75,299,590.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913,763.78	7,955,692.72	23,343,945.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955,692.72	23,343,945.26	84,204,227.0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8,071.06	-15,388,252.54	-60,860,281.8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现金	11,913,763.78	7,955,692.72	23,343,945.26
其中：库存现金	13,732.98	41,029.05	70,179.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00,030.80	7,914,663.67	23,273,765.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
存放同业款项	—	—	—
拆放同业款项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13,763.78	7,955,692.72	23,343,945.26

2015年3月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已扣除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163,381,178.75元，2014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已扣除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151,091,846.80元，2013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已扣除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107,827,368.46元。

38.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1,890,000.00	149,990,000.00	96,9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491,178.75	1,101,846.80	10,877,368.46	信用证保证金
无形资产	7,814,820.00	7,814,820.00	7,814,820.00	短期借款抵押物
合计	171,195,998.75	158,906,666.80	115,642,188.46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无。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	制造业	10,200 万元	51.00	51.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杨桂生，截止2015年3月31日，杨桂生直接持有上海杰事杰51.3367%的表决权股权。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森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桂生持股 60% 并任职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
上海契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杨桂生持股 40% 的公司
康朴生物医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杨桂生持股 24% 的公司
上海传统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杨桂生持股 8.5% 并任职董事长的公司
上海斛兵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范伟持股 90% 的公司
上海车团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杨桂生持股 5% 并任职监事的公司
上海载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杨桂生妹妹杨赛云持股 70%、公司董事范伟持股 30% 的公司
合肥星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杨桂生之子杨刚持股 100% 的公司
合肥小白菜在线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杨桂生之子杨刚持股 33% 的公司
上海锦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桂生妹妹杨赛云持股 47.42% 的公司
辽宁辽杰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上海杰事杰持股 19%，杨桂生任职董事长的公司
滁州格美特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上海杰事杰持股 37.5%，杨桂生任职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上海天材塑料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上海杰事杰持股 20% 的公司
鄂尔多斯市永杰科技有限公司	杨桂生任职董事长的公司
青海柴达木杰青科技有限公司	杨桂生任职董事长的公司
广州广杰科技有限公司	杨桂生任职执行董事兼经理的公司
厦门华新房产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范伟任职董事长的公司
合肥锦艾投资合伙企业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徐金根持股 99% 的企业
合肥新塑吉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毛建群持股 100% 的公司

上海昶勤实业有限公司	杨桂生妹妹杨赛云实际控制的公司
安庆市创达贸易有限公司	杨桂生妹妹杨赛云实际控制的公司
安徽省隆庆塑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杨桂生妹妹杨赛云实际控制的公司
陈荣	持有公司 19% 股份的自然人
杨赛琳	杨桂生妹妹
汪和生	杨桂生妹夫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上海昶勤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89,746.66	21,550,172.26	11,368,086.11
安庆市创达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	8,916,336.75
安徽省隆庆塑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	10,988,048.20

② 销售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上海昶勤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8,382,790.15	4,044,383.59	—

(2) 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① 短期借款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3.3	2015.3.2	是
杨桂生、范伟	30,000,000.00	2014.10.20	2015.10.20	否
杨桂生、范伟	10,000,000.00	2015.3.24	2016.3.24	否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4.23	2015.4.23	否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	70,000,000.00	2014.10.17	2015.10.17	否

有限公司、杨桂生、范伟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桂生、范伟	7,000,000.00	2014.8.19	2015.6.15	否

②融资租赁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桂生、范伟	30,000,000.00	2014.3.15	2017.3.20	否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项目

2015年1-3月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杨赛琳	728,449.00	7,284.49
预付款项	上海昶勤实业有限公司	160,195,648.30	—

2014年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杨赛琳	7,725,300.00	92,453.00
预付款项	上海昶勤实业有限公司	151,189,261.88	—

2013年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汪和生	298,742.65	2,987.43
预付款项	上海昶勤实业有限公司	82,658,132.30	—
预付款项	安庆市创达贸易有限公司	46,534,794.54	—
预付款项	安徽省隆庆塑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20,429,601.09	—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为关联方上海载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载和”）的债务提供担保，债务本金 2.95 亿元。

（1）担保债务的形成

2012 年 12 月 28 日，海恒集团委托徽商银行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向上海载和发放贷款 3 亿元，借款期限从 201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3 年 4 月 28 日，月利率 4.47‰。

（2）本公司参与担保

由于上海载和未能按期偿还全部本息，海恒集团将持有上海载和的剩余债权移交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上海分公司”）。

2015 年 4 月，上海载和、上海杰事杰、本公司、杨桂生、范伟与信达资产上海分公司签署《债务重组协议》，其中信达资产上海分公司为债权人，上海载和为债务人，上海杰事杰和本公司为共同债务人，杨桂生和范伟为保证人，协议约定：债务人上海载和、共同债务人上海杰事杰和本公司，未偿付债权人信达资产上海分公司的债务本金为 2.95 亿元，偿还期限 1 年，从 2015 年 3 月 29 日至 2016 年 3 月 28 日。

（3）偿还债务的计划

上海载和拟出售持有怀宁载和矿业公司全部股权偿还，怀宁载和矿业公司拥有铜矿等矿产资源，上海载和对其持股比例为 45%。

2014 年 3 月 21 日，上海载和与建新集团签署《安徽怀宁载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股

股权转让协议》，建新集团以 4.67 亿元收购上海载和持有怀宁载和矿业公司 45% 股权。

2014 年 4 月 19 日，建新集团分别向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杰事杰、信达资产上海分公司出具承诺函，建新集团承诺：建新集团或其关联企业将在 2015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对怀宁载和矿业公司的收购并支付股权转让款，如果收购未能按期完成，建新集团需按 2014 年 3 月 21 日与上海载和签署的《安徽怀宁载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支付不低于 3.51 亿元股权转让款，并对上海载和欠付信达资产上海分公司的债务承担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备注：“建新集团，成立于 1992 年，是一家以矿产资源投资、开发、经营为主的大型企业集团，目前，集团已形成铅锌矿采选、冶炼，钨钼铜矿采选、黑色金属采选、天然气化工、影视文化、房地产开发等五大产业板块格局”（摘自建新集团官方网站）。建新集团是 A 股上市公司建新矿业（000688）的控股股东，持有建新矿业 40.99% 的股份，按照 2015 年 6 月 1 日 A 股收盘价，建新集团持有建新矿业 40.99% 股份的市值为 66.47 亿元。

（4）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成为 2015 年 4 月《债务重组协议》的共同债务人，但债务是由上海载和借支形成，本公司实质是连带责任担保人。本公司为关联方上海载和提供担保，获得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批准，债务人出售持有的怀宁载和矿业公司股权偿还债务的计划，已获得收购方建新集团的承诺，建新集团具有较强综合实力，履约能力较强，因此本公司因担保产生的代付风险较小，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可能性亦较小。

截至 2015 年 6 月 7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融资租赁

公司 2014 年 2 月与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公司将部分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与上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出售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55,007,148.93 元，净值 30,000,000.00 元，租赁设备出售价款 30,000,000.00 元（融资租赁额），融资租赁额与设备净值金额一致。起租日为 2014 年 3 月 15 日，租赁期限三年共计十二期，一个季度为一个结算期，总租金合计 35,763,333.34 元，名义租赁年利率 12%，租赁无相关手续费与保证金。租赁期满租赁设备名义价款为 1 元，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公司支付名义价款后租赁设备所有权归还公司。上海杰事杰、杨桂生和范伟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公司 2014 年度支付租金 7,515,000.01 元，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 2,515,000.01 元；2015 年 1-3 月支付租金 641,666.67 元（按合同计划应支付 5,641,666.67 元，尚有 5,000,000.00 元截止 2015 年 3 月末仍未支付），摊销未确认融资费用 641,666.67 元。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02.18	-85,703.32	221,652.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000.00	4,795,400.00	7,288,55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77.42	-63,259.79	66,171.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650.00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合计	156,225.24	4,646,436.89	7,576,378.0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5年1-3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9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	0.05	0.05

2014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7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2	-0.12	-0.12
-------------------------	--------	-------	-------

201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79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82	-0.37	-0.37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公司名称：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桂生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ang Guisheng in black ink, followed by a red square seal containing the characters "杨桂生" (Yang Guisheng).

日期：2015年6月7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竹华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u Zhenhua in black ink, followed by a red square seal containing the characters "吴竹华" (Wu Zhenhua).

日期：2015年6月7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竹华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Wu Zhenhua in black ink, followed by a red square seal containing the characters "吴竹华" (Wu Zhenhua).

日期：2015年6月7日

编号:No.1 00500241



营业执照

(2-1)

(副本)

注册号 10102016583641



名称 华普天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辅)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 年 01 月 06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4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十二月二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日

证书序号: NO. 01965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肖厚发

办公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032

注册资本(出资额): 192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0-25



姓名: 张金心
 Full name: 张金心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10-11
 Date of birth: 1968-10-11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0111681011103
 Identity card No.: 3401116810111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34120078000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五年十一月一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1年2月28日





姓名: 褚诗炜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3-06-05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Working unit: 340103198306054028
身份证号码: 34010319830605402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1000901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04-1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 m / d

